

#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举行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 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15:00-17:00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网络互动方式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价值在线（[www.ir-online.cn](http://www.ir-online.cn)）
- 会议问题征集：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（周三）前访问网址 <https://eseb.cn/14qxqv8Ocbm>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，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，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

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、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。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、全面地了解公司的经营业绩、发展战略等情况，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15:00-17:00 采用网络方式举办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说明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17日（星期三）15:00-17:00

会议召开地点：价值在线（www.ir-online.cn）

会议召开方式：网络互动方式

### 二、出席说明会的人员

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徐群辉先生，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姚钢先生，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贺红云先生，独立董事徐关寿先生。（如有特殊情况，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）

### 三、投资者参加方式

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17日（星期三）15:00-17:00通过网址<https://eseb.cn/14qxqv8Ocbm>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参与互动交流。



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，提升交流的针对性，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17日前进行会前提问，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，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！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9日